

桃江县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系统 应用工作规则（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系统应用工作必须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三高四新”战略具体要求，构建规范高效廉洁的政务审批环境与优良的营商政务环境，保证行政许可权依法正确行使，保障市场主体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第二条 全面推行全县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系统应用工作是县委、县政府部署的优化营商环境一项重要改革任务，为确保工作顺利推进，参照《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规定》《湖南省政府服务规定》以及中央、省、市推进“放管服”改革工作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工作规则。

第三条 本规则所称现场勘验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行政机关根据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按照技术标准、技术规范依法进行现场勘查、勘测、验收、检验、检测、检疫等具体行政行为（以下简称现场勘验），其结果作为依申请类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重要审批依据。

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是指利用信息化和大数据手段，建设现场勘验“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平台，在现场勘验前

对勘验事项的人员和时间进行备案，服务对象通过“湘易办”、微信以及工作人员手机端进行“电子亮码”“扫码核验”后开展现场勘验，并对现场勘验行为、勘验结果背对背评价，打造“勘验报备，手机亮码，扫码核验，匿名评价”的现场勘验监督监管新模式。

第四条 涉企现场勘验事项都要逐步纳入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系统（以下简称监管系统）进行监管。涉企现场勘验实行未入库备案事项一律不得进行现场勘测，未入库备案人员一律不得参与现场勘测，上门前未备案登记一律不得实施现场勘测的“三备案三一律”机制。

第二章 信息化平台支撑

第五条 监管系统作为全县现场勘验数字化监管平台，与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湘易办”桃江旗舰店、桃江政务APP进行无缝对接，具有现场勘验事项监管功能，通过数据共享、数据比对和数据分析，提高现场勘验工作质量，降低行政成本，规范现场勘验行为。

第六条 监管系统基于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进行开发，所有现场勘验事项引用于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是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组成部分，系统通过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自动获取受理事项、单位、联系方式，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根据短信或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提醒，选择勘验人员和时间，并产生让服务对象核验的二维码，现场勘验结果由

工作人员通过桃江政务APP或PC端上传至湖南“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作为行政审批的依据。

第七条 监管系统的安装、运行、数据采集和联网传输，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各监管系统使用单位应当加强保密监管，做好对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数据的保护工作。

第三章 工作职责

第九条 县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县涉企行政审批现场勘验监管改革统筹推进和评价结果的监管运用，及时发现解决影响改革落实的困难问题。

第十条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政务服务中心具体职责如下：

（一）负责监管系统的软件和硬件开发、系统升级等工作，负责监管系统后台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

（二）负责推动现场勘验事项清单标准化，明确清单事项名称、勘验种类、办结时限等，及时更新现场勘验的法律法规依据和勘验评审标准。

（三）负责推动现场勘验事项流程标准化，核定现场勘验事项的步骤和流程，形成统一的现场勘验标准流程。

（四）负责推动现场勘验报告标准化，将全部现场勘验事项所使用的表单和报表统一成为标准的《现场勘验评审报告》。

（五）负责现场勘验人员使用监管系统的业务指导培训，负责调取服务对象评价结果并做出分析。

第十一条 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具体职责如下：

（一）负责对本单位现场勘验人员信息、现场勘验事项、市场主体信息审查录入工作。

（二）选派具有行政执法资格人员，通过人员轮训、专家授课、工作研讨等多种方式，提升现场勘验工作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

（三）制定完善本部门现场勘验工作制度，对涉及的现场勘验事项，固化勘验标准，细化工作环节，制作勘验事项规范化工作手册。

（四）负责督促本部门现场勘验人员使用监管系统，负责指导乡镇运用监管系统开展与本部门相关事项的现场勘验。

第四章 事项备案监管

第十二条 涉企现场勘验只能上门 1 次，现场勘验分单独与联合两种方式，单个部门不能超过 2 人，多部门联合的一般不超过 4 人。因工作量较大、业务种类较多等原因确需加派人手的，需由单位出具情况说明，经向县优办报备同意后，才能实行现场勘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三条 不同部门对同一企业在同一时段开展现场勘验业务,且现场勘验相关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存在关联的,应当明确一个牵头单位,由牵头单位负责组织实施联合勘验。牵

头单位一般由负责现场勘验核心业务或者主要业务的部门担任。

第十四条 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应当落实全县推行涉企行政审批现场勘验监管改革要求，将现场勘验信息（包括现场勘验事项名称、类型、人员信息等）填报到监管系统，并对填报信息的合法性、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不得随意更改已经归集到监管系统的现场勘验信息。确需更改的向县政务服务中心书面提出修改申请，经同意后进行修改。

第十五条 现场勘验一般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事前报备。现场勘验人员在接到勘验任务后，将人员信息、勘验时间等录入PC端或桃江政务APP进行报备，系统自动生成人员任务二维码。

（二）上门亮码。现场勘验人员到达服务单位后，向服务主体出示桃江政务APP中电子证照和二维码。

（三）扫码核验。现场勘验人员邀请服务主体通过“湘易办”或微信扫描亮证页面上的二维码，核验确认人员和事项等相关信息并确认。有流程或信息不符的，服务主体可以拒绝确认。

（四）匿名评价。现场勘验结束后，服务主体可以通过“湘易办”对本次现场勘验行为做出匿名评价，评价结果直传PC监管端，勘验人员不可见。

第十六条 现场勘验结果上传必须在审批承诺时限之内，勘验审批效率纳入省行政效能监管平台。

监管系统归集的基础信息和现场勘验信息以及相关统计结果可以作为开展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监督、营商环境监督工作的依据。

第十七条 经县优办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同意，监管系统归集的信息可用于纪检和组织部门进行共享。

第五章 现场勘验评价

第十八条 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或现场勘验人员工作完成后，可提醒服务对象在本日之内通过“湘易办”桃江旗舰店对现场勘验行为进行背对背评价，现场勘验人员不得用威胁性语言干预服务对象的评价结果。

第六章 现场勘验监督

第十九条 县优办会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对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和人员使用监管系统行为以及现场勘验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县优办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可利用监管系统的行政审批勘验人员资格监管功能，开展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监督以及营商环境监督工作。

县优办会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通过监管系统管理后台对现场勘验评价信息进行核查监督。

第二十条 县优办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可利用现场抽查、举报核查等方式，对现场勘验审批单位向监管系统归集现场勘验信息的全面性和完整性进行核查。

第二十一条 县优办可根据监管系统形成的数据与收集

的线索，对现场勘验审批单位使用监管系统的情况进行考核，纳入年度优化营商环境绩效考评。

第二十二条 全县实行监管系统数据统计分析和定期报告制度。

（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定期向县政府办报告，并在全县通报数据统计分析结果。

（二）各现场勘验审批单位应当向本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报告本部门业务统计结果。

第七章 责任追究

第二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问责：

（一）不按规定使用现场勘验监管系统的；

（二）因勘验事项特殊，未向县优办报备审批，绕过监管系统进行勘验的；

（三）不按要求归集或者使用监管系统信息的；

（四）不经报备擅自更改本单位监管系统人员、事项信息的；

（五）不按要求及时更新完成监管系统备案信息的；

（六）不当使用监管系统及信息造成数据泄密的。

第二十四条 现场勘验审批单位及其现场勘验人员有违反第二十三条情形的，由县优办给予通报批评或者提请县级领导约谈该单位主要负责人；情节严重的，由县优办提请任免机关对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追究责任或者移送县纪

委监察机关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规则由桃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 30 日后实行。

附件：桃江县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系统事项清单（第一批）

桃江县涉企现场勘验智能监管系统

事项清单（第一批）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县市监局 | 0001310 24000 | 食品经营许可 |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 现场核实 |
| | 0001720 05000 |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药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 现场核实 |
| | 0001720 28000 |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医疗器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 现场核实 |
| | 4301310 56W00 | 小餐饮经营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 现场核实 |
| | 0001310 11000 |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审核申请人提交的本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要求的相关资料,必要时对申请人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准予许可;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不予许可并书面说明理由。 | 现场核实 |
| 县交 通运 | 0001180 19000 | 道路旅客运输站(场)经营许可 |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验收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输局 | 000118006000 | 超限运输车在市州（县）内公路上行驶审批 |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九条 | 勘测 |
| | 000118007000 |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九条 | 验收 |
| | 000118008000 | 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九条 | 验收 |
| | 000118009000 | 利用跨越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九条 | 验收 |
| | 000118012000 |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三十三条 | 验收 |
| | 000118021000 |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备案 |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章机动车培训管理工作规范第一节第三条第二款第二项 | 核实 |
| | 000118021000 |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备案 |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章机动车培训管理工作规范第一节第三条第三款第二项 | 核实 |
| | 000118022000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第十五条 | 核实 |
| | 000118022000 |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六条第十款 | 核实 |
| | 000118031000 |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九条 | 验收 |
| 县交通运输局 | 000118032000 |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二十九条 | 验收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 431018170W00 | 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 |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八章第一节第四条 | 核实 |
| | 430718038W00 | 水上交通事故的责任认定和重新认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五十一条 | 调查 |
| | 430718051W00 | 公路、水运工程交竣工质量鉴定 |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 | 验收 |
| | 000718005000 | 客运站站级核定 |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七章第一节第二条 | 验收 |
| 县城管局 | 000117020000 |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 | 现场调查、核实、测量、验收 |
| | 000117014000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第七条、《建设部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 000117014000 | 城市建筑垃圾消纳场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第七条；《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 000117015000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41号）第二十一条；关于修改《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的决定（2022年12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 第56号公布自2023年2月1日起施行）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 000117017000 |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十七条；《关于加强户外广告、霓虹灯设置管理的规定》 | 现场调查、核实、 |
| | 000117017000 | 建筑工地围挡广告设置审批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十七条；《关于加强户外广告、霓虹灯设置管理的规定》 | 现场调查、核实、测量、 |
| 县城管局 | 000117022000 |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三十六条 | 现场调查、核实、测量、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 000117025000 |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 《城市绿化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四条 | 现场调查、核实、测量、 |
| | 000717010000 |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验收(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及竣工验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 | 现场调查、核实、测量、验收 |
| | 430117059W00 | 临时占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许可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01号)第十四条;《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三十一条;《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2017〕676号)第二十二条;《湖南省实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65号)第十三条 | 现场调查、核实、测量、 |
| 县公安局 | 000109130003 |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县级权限)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41项和公安部86号令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测量、验收 |
| | 000109131003 |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县级权限) |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41项和公安部86号令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测量、验收 |
| 县教育局 | 000105014000 | 校车使用许可 |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桃江县校车安全管理实施办法》 | 现场确认 |
| | 000105003000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直接设立审批 | 湖南省《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的意见》 | 现场确认 |
| 县教育局 | 000105003000 |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及其他文化教育的民办学校变更办学地址的审批 | 湖南省《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的意见》 | 现场确认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县林业局 | 430164005W00 | 森林资源流转审批 | 湖南省森林资源流转管理办法第九条 | 现场调查、核实 |
| | 000164103000 |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五章三十一条 | 现场调查、核实 |
| | 000164121000 | 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 植物检疫条例 | 现场调查 |
| | 000164120000 |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 森林法第五十八条 | 现场调查、核实 |
| | 000164116000 | 占用5公顷以下的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 湖南省林业厅关于加强和规范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 | 现场调查、核实 |
| 县民政局 | 000111001000 |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 核实 |
| | 000111003000 |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 核实 |
| 县农业农村局 | 000120075000 |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年4月9日国务院令 第404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二条 | 核实、确认 |
| | 000120161000 | 农药经营许可 |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 第216号发布，2017年3月1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 | 核实、确认 |
| | 000120185000 |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2009年9月17日国务院令 第563号令，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一条 | 确认、验收 |
| | 000120189000 |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年12月29日主席令 第四十五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 | 核实、确认 |
| | 000120208000 |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 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 | 核实、确认 |
| | 000120209000 |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 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一条 | 核实、确认 |
| 县气象局 | 000154009000 |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 第570号，2017年修订）第二十三条 | 验收 |
| | 000154001000 |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 第570号，2017年修订）第二十三条 | 审核 |
| | 000154005000 |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 第371号）第三十三条 | 现场调查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县人社局 | 430614004W04 | 社会保险稽核 | 《社会保险稽核办法》第八条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 00011400300Y |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 湘人社发〔2014〕48号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 000114006001 |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第三十二条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 430714022W00 |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认定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湘政办发〔2009〕24号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县医保局 | 432036009W01 |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 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 | 现场评审 |
| | 432036009W02 |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 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第八条 | 现场评审 |
| 县卫健局 | 000123001000 |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及其《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条件》 | 现场验收 |
| | 000123003000 |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医疗机构、医师审批工作的通知（国卫医发〔2018〕19号文件要求 | 现场监督、检查、指导、验收 |
| 县卫健局 | 000123004000 |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与《关于印发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现场监督、检查、指导、验收 |
| | 000123022000 |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 放射诊疗许可发放管理程序 | 现场审核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 0001230 18000 | 饮用水供水单位 卫生许可 | 卫生行政许可管理办法 | 现场审查 |
| 县应急管理局 | 0001250 46002 |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5号)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测量 |
| | 0001250 45000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 | |
| 消防大队 | 0001250 49000 |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现场检查 |
| 县水利局 | 0001190 01000 | 取水许可 | 湘水办【2015】112号。第四点：严格取水许可验收发证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测量、验收 |
| | 4310190 49W00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在收到验收申请后,应当组织有关单位的代表和专家成立验收组,依据验收申请、有关成果和资料,检查建设现场,提出验收意见。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测量、验收 |
| 县住建局 | 4310173 74W00 | 房屋面积管理及房产测绘成果审核、备案(房产测量)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3、《房产测量规范》GB/T17986.1-2000。4、《湖南省房产面积及共有面积分摊规则》5、湖南省建筑工程竣工综合测量和建筑面积计算技术规程 DBJ43/T346-2019J14827-2019。6、申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 | 对房屋现场调查、测量,对分摊方案和分摊系数核实、确认、验收。 |
| 县住建局 | 0010170 06000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联合验收)(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验收、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 |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1月30日国务院令第279号,2017年10月7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2、《湖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实施办法》。3、《益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办法》益政办发【2020】3号。 | 对已检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看是否符合规划要求,是否超高、超层、是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 | 备案、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 | | 否按施工图纸施工建设 |
| | 431017361W00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1、《建筑法》2、《安全生产法》3、《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 50720-2011。3、《湖南省预拌混凝土质量管理细则》4、《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追究暂行办法》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 | 现场质量、安全巡查，质量验收 |
| 住保中心 | 000717009000 |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资格确认 | 桃江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细则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县商务局 | 430621005W00 | 对成品油市场实施监督检查 | 《成品油管理办法》 | 现场调查、核实、确认 |
| 县新闻出版社 | 000139005000 | 出版物印刷企业经营许可证核发 | 《印刷管理条例》第九条企业从事印刷经营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企业的名称、章程；（二）有确定的业务范围；（三）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资金、设备等生产经营条件；（四）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人员；（五）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审批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申请，除依照前款规定外，还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印刷企业总量、结构和布局的规划。 | 核实、确认 |
| | 000139005000 | 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经营许可证核发 | | |
| | 000139005000 | 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申请兼营、变更、合并、分立审批 | | |
| 县新闻出版社 | 000139005000 | 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经营许可证核发 | | |
| | 000139005000 | 出版物印刷企业申请兼营、变更、合并、分立审批 | | |
| | 000139005000 | 点播影院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终止电影放映经营活动备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6〕第54号）第二十四条 企业具有与所从事的电影发行活动相适应的人员、资金条件的，经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或者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电影主管部门批准，可以从事电影发行活动。企业、个体工商户具有与所从事的电影放映活动相适应的人员、场所、技术和设备等条件的，经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电 | |
| | 430139009W00 | 点播影院经营许可证核发 | |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 430139018W00 | 外商投资电影院设立许可 | 影主管部门批准,可以从事电影院等固定放映场所电影放映活动。 | |
| | 430139018W00 |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 | |
| | 430139018W00 | 外商投资电影院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终止电影放映经营活动备案 | | |
| | 430139018W00 |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终止电影放映经营活动备案 | | |
| | 000139014000 | 设立出版物零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审批 |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第十条 设立出版物零售企业或者其他单位、个人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确定的名称和经营范围;(二)经营者应当具有初级以上出版物发行员职业资格或者新闻出版总署认可的与出版物发行专业相关的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三)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固定的经营场所。 | 核实、确认 |
| | 000139014000 | 出版物零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名称、业务范围、地址、兼并、合并、分立的审批 | | |
| 县自然资源局 | 000715001005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六条 | 现场勘测 |
| | 000715001004 |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首次登记 | | 现场勘测 |
| | 000715001014 | 抵押权首次登记(在建工程) | | 现场勘测 |
| | 000715001016 | 注销异议登记 | | 现场勘测 |
| | 000115012000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有关事项的通知》湘自资发[2021]20号 | 现场勘测 |
| | 431015043W00 |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储备管理办法》 《湖南省国有建设用地储备办法》 | 现场勘测 |
| 县自然资源局 | 000117049000 | 规划核实与土地核验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国土资厅发[2013]3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 | 现场勘测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源局 | | | 划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 | |
| | 000115042000 | 政府投资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 |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 现场勘测 |
| | 00011501600Y |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 现场勘测 |
| | 000115046000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9）第32号）第五十四条 | 现场勘测 |
| | 000115057000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 现场勘测 |
| | 000115005000 |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1986年6月25日主席令第四十一号 | 现场勘测 |
| 县文旅广体局 | 000122011000 | 申请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 场地核实、测量、确认 |
| | 000122013000 | 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 场地核实、测量、确认 |
| 县文旅广体局 | 000133002000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 | 场地核实、测量、确认 |
| | 000122012000 | 营业性演出活动举办的审批 |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 场地核实、确认、验收 |
| | 00016801200Y |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划定 | 文物保护法 | 场地核实、测量、确认、验收 |
| | 000722003000 | 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组织推荐评审认定 |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 | 现场核实、确认、验收 |
| | 000132012000 |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 |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 现场核实、确 |

| 单位名称 | 事项编码 | 涉及勘测事项 | 法律法规文件等依据 | 勘测方式 |
|------|------------------|------------------------|-----------|---------------|
| | | 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 | 认、验收 |
| | 0001220 02000 | 本省旅行社省内设立分社备案 | 旅行社条例 | 现场核实、确认 |
| | 0007680 06000 | 文物的认定 | 文物保护法 | 现场核实、测量、确认、验收 |